

证券代码：000968

证券简称：蓝焰控股

公告编号：2024-020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96750266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7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蓝焰控股	股票代码	00096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军	李东平	
办公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高新开发区中心街 6 号东楼 19 层	山西省太原市高新开发区中心街 6 号东楼 19 层	
传真	0351-2531837	0351-2531837	
电话	0351-2600968	0351-2600968	
电子信箱	lykg000968@163.com	lykg000968@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业务为煤层气勘查、开发与利用及煤矿瓦斯治理，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煤层气（煤矿瓦斯），是赋存在煤层及煤系地层的烃类气体，属优质清洁能源，通过管输、压缩、液化三种方式销往山西及周边地区，主要作为燃料用于工业和民用领域。

二、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是开发利用煤层气（煤矿瓦斯）的专业化企业，建立了与煤层气开采（地面瓦斯治理）相关的规划、设计、施工、运营、运输和销售等完整业务体系，形成了与主营业务相适应的采购模式、生产（施工）模式和销售模式。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为煤层气销售、瓦斯治理、煤层气工程设计咨询和施工、道路货物运输服务等。作为山西省煤矿瓦斯抽采全覆盖工程的骨干企业，公司与有关煤炭企业签订了瓦斯治理协议，有偿提供瓦斯抽采服务。在自有煤层气矿业权区块范围内开展煤层气地面抽采，与有关煤炭企业合作在其煤炭采矿权范围内开展煤层气地面抽采，与国内大型油气企业合作在其矿业权范围内开展煤层气地面抽采，对生产的煤层气进行销售。此外，还为有关企业提供煤层气工程设计咨询、施工服务以及 LNG 和 CNG 运输服务。

三、公司所处的市场地位

公司是目前我国唯一一家专门从事煤层气开发利用的 A 股上市公司。作为全国最早的煤层气地面开发企业之一，公司拥有一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煤层气地面开发利用技术，创立了“采煤采气一体化”综合开发模式，立足自身专业技术优势，与山西省属大型煤炭企业深入合作，从源头上治理煤矿瓦斯，保障煤矿安全生产，为煤层气行业规模化、商业化开发积累了宝贵经验，并在深部煤层气勘探开发领域进行积极探索，为推动我国煤层气产业发展起到了重要的示范和引领作用。与此同时，公司依托主要气源地晋城地区煤层气资源和产业链等优势，按照“就近利用、余气外输”的原则，为山西省及周边地区提供稳定的气源保障，创造了良好的经济效益，也带来了显著的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

四、公司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突出主业发展，聚焦增储上产，统筹规划新井建设，科学制定排采制度，挖掘释放生产潜力，保持产量稳定增长；深入研判市场，调整营销策略，优化用户结构，增强市场竞争力；坚持创新引领，加大技术攻关，深化技术交流，促进成果转化；健全合规体系，强化预算管理，加强成本管控，提升管理效能。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1,829,330,343.58	11,427,733,793.13	11,428,637,404.48	3.51%	11,525,037,935.94	11,525,037,935.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668,718,323.39	5,184,979,180.52	5,185,072,232.76	9.33%	4,666,994,468.90	4,666,994,468.90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2,381,454,251.72	2,501,773,656.48	2,501,773,656.48	-4.81%	1,977,632,342.26	1,977,632,34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0,209,853.46	563,313,928.46	563,222,210.43	-4.09%	305,141,513.23	305,141,513.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508,111,222.64	523,188,742.80	523,097,024.77	-2.86%	284,367,158.68	284,367,158.68

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7,397,791.47	925,112,369.97	925,112,369.97	21.87%	600,298,306.05	600,298,306.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58	0.58	-3.45%	0.32	0.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58	0.58	-3.45%	0.32	0.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92%	11.44%	11.38%	-1.46%	6.73%	6.73%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发生时，企业应当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该解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企业应当按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71,227,958.10	615,626,157.34	573,915,094.31	620,685,041.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6,376,486.76	84,805,272.91	100,840,530.75	118,187,563.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3,994,150.28	83,273,923.77	83,892,673.97	106,950,474.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939,032.61	72,056,895.16	140,542,521.57	785,859,342.1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51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04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西燃气	国有法人	40.05%	387,490,182	0	不适用	0	

集团有限公司							
太原煤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38%	129,417,726	0	不适用	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7%	36,520,003	0	不适用	0	
山西高新普惠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0%	17,391,304	0	质押	17,391,304	
					冻结	17,391,304	
兴证资管—华远陆港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兴证资管阿尔法睿 10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7%	9,421,628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7%	8,460,963	0	不适用	0	
王素敏	境内自然人	0.78%	7,586,731	0	不适用	0	
陕西畅达油气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7,246,377	0	质押	7,246,344	
					冻结	7,246,377	
沈臻宇	境内自然人	0.69%	6,647,800	0	不适用	0	
赵顺忠	境内自然人	0.67%	6,490,053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太原煤气化持有山西燃气集团 15.04%的股份，中国信达持有山西燃气集团 6.96%股份，持有太原煤气化 11.15%股份；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不详。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王素敏持有 7,586,731 股，其中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317,076 股，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4,269,655 股；赵顺忠持有 6,490,053 股，其中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6,490,053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兴证资管—华远陆港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兴证资管	7,511,628	0.78%	60,000	0.06%	9,421,628	0.97%	0	0.00%

阿尔法科睿 10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	--	--	--	--	--	--	--	--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见注 1	见注 1
李艳丽	退出	0	0.00%	见注 1	见注 1
赵惠新	退出	0	0.00%	见注 1	见注 1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5,866,377	0.61%
赵凯	退出	0	0.00%	6,388,800	0.66%
山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387,490,182	40.0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8,460,963	0.87%
王素敏	新增	0	0.00%	7,586,731	0.78%
沈臻宇	新增	0	0.00%	6,647,800	0.69%
赵顺忠	新增	0	0.00%	6,490,053	0.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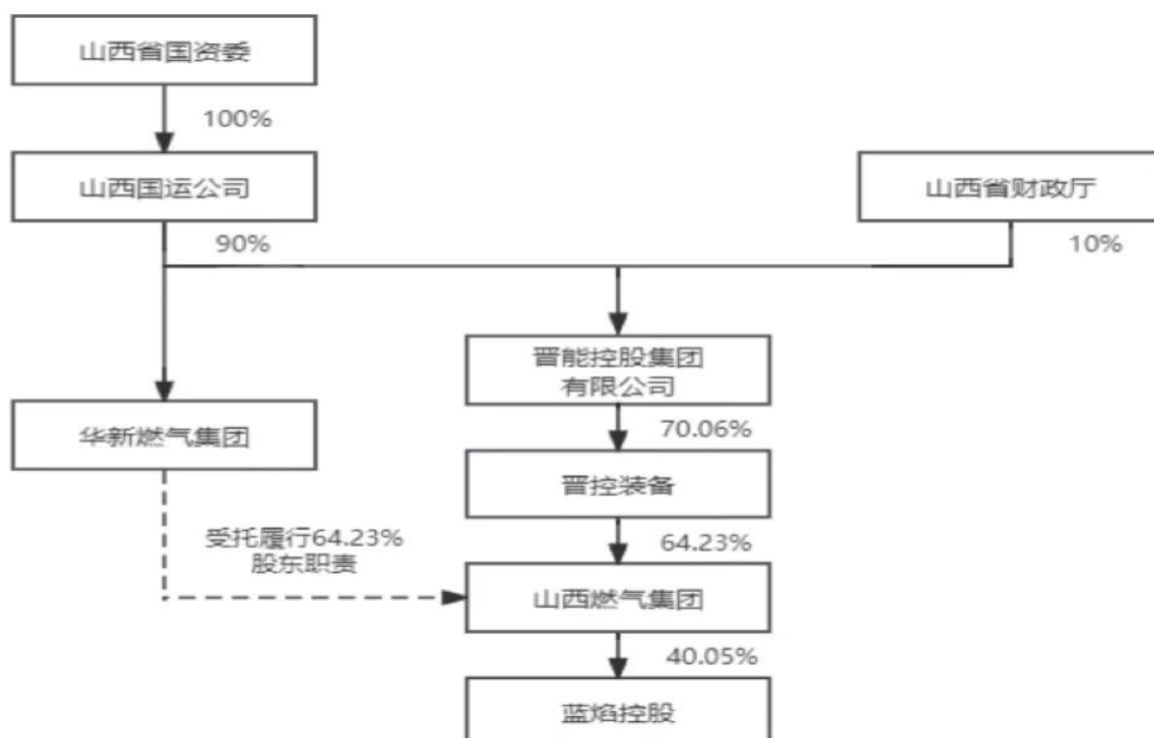
注 1：鉴于“晋控装备、李艳丽、赵惠新”未在中登公司下发的期末前 200 股东名册中，公司无该数据。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蓝焰 01	149098	2020年04月16日	2025年04月17日	100,000	3.65%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完成债券利息偿付工作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23年6月26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其相关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分析和评估，确定维持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并维持“20 蓝焰 01”的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	-------	---------

资产负债率	51.95%	54.40%	-2.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9,988.75	50,891.36	-1.7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30.06%	34.22%	-4.16%
利息保障倍数	5.01	6.77	-26.00%

三、重要事项

（一）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牢牢把握“碳达峰、碳中和”政策机遇，紧紧围绕煤层气增储上产中心任务，在安全生产、增储上产、科技攻关、对外合作和改革创效等方面精准施策，运营质量持续改善，成功入选国务院国资委国企改革“双百企业”。报告期内实现煤层气销售量 12.76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5.89%。但受天然气价格下行及实际收到并确认的煤层气补贴同比减少等因素影响，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5.4 亿元，同比减少 4.09%。

一、狠抓责任落实，持续巩固安全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始终践行“大安全大应急”发展理念，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完善标准化管理制度，持续推动井场、场站标准化整治提升；深刻汲取燃气行业典型安全生产事故教训，深入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组织开展综合演练、专项演练和现场处置，全力消除各类安全隐患；以安全责任意识、应知应会、岗位实操等为重点开展针对性安全教育培训，持续提升全员安全素质。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安全生产平稳有序。

二、聚焦主责主业，加快增储上产步伐

报告期内，围绕煤层气增储上产核心目标，强化煤矿区、资源区、合作区、采空区“四区”高效统筹联动，坚持“一井一策”，重点加强气井精细化生产管理、水平井排采管理、低产井技术改造，提高气井运行率，推进老井稳产增产；加快新井项目建设，累计完成钻井 54 口，压裂 64 口，投运 77 口，推进产能不断提升；优化生产运行系统，不断提升产销系统适配性，推动产能有效释放；加强勘探区块技术攻关，优化施工工艺，创新排采思路，试验并产气效果初步显现；加强矿业权管理，2023 年新增马村区块探矿权面积 32.16 平方千米，新增郑庄区块探明储量 40.66 亿立方米，公司资源储备持续增厚。

三、强化营销管理，确保产品应销尽销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产定销、以销促产，加快推进增压站改造、管道互联互通等工程建设，持续提升产销系统稳定性、适配性，进一步增强管道外输能力；优化客户结构，加强气量调配，在完成保供任务基础上保障优质客户、重点项目用气需求；积极推行预付款制度，降低运营风险；通过国家管网集团开放服务及交易平台资质认证，取得国家管网集团托运商资质，促进省外市场开发；积极开展长输管道通球和内检测，确保销售管网安全稳定运行；加强源头管控，优化脱水、脱硫、脱尘工艺，确保气质符合国家标准、满足客户需求。

四、加强技术攻关，提升自主创新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重点针对深部煤层气大规模体积压裂深入开展试验攻关，完善施工工艺，压裂成功率和压裂效果有效提升；结合生产实际，加强“水平井修井”技术攻关，创新洗井、修井工艺，提高气井运行率；依托煤与煤层气共采国家重点实验室及国家、省部级科研项目，发挥高端科技创新平台示范引领作用，完成科研项目 22 项，获得授权专利 19 项，省部级奖励 5 项；邀请业内专家开展技术交流，借鉴深部煤层气地质-工程一体化成功经验，联合攻关共性技术难题；全年研发投入 0.93 亿元，同比增长 6.90%，为煤层气提产上量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撑。

五、深化产业合作，实现互利共赢

报告期内，借助“央企入晋”有利契机，进一步深化与中石油华北油田、中石油煤层气、中联煤层气等央企合作，对部分资源区块开发达成初步合作意向，央地合作取得积极进展；在对省内高瓦斯矿井深入摸底调研的基础上，加强与大型煤炭企业洽谈沟通，加大“采煤采气一体化”瓦斯治理合作推广力度，拓宽煤矿区煤层气资源合作开发新路径；实

施“走出去”战略，发挥专业技术优势，与昌吉国投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派驻专业团队开展技术服务，成功中标昌吉州水溪沟煤层气开发项目，积极参与新疆煤层气产业发展，开辟省外业务发展新赛道。

六、优化内部控制，提升管理效能

报告期内，借助入选“双百企业”契机，围绕提升企业运营管理质效，聚焦五大方面制定 23 条改革举措，推动企业改革深化提升；着力构建“风险-内控-合规”三位一体管控体系，以制度建设为抓手，修订出台 70 余项制度办法，提升风险管控水平；优化经营业绩考核体系，科学设置指标，强化正向激励和刚性约束，重点完善科技人才激励机制；坚持全面预算管理，持续开展“清收清欠”“扭亏减亏”专项行动，多措并举降本增效；强化数智引领，推动“智慧气田”建设，打造“数智强晋”示范工程，助力公司煤层气产业提速发展。

（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 矿业权及储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马村区块煤层气探矿权，截至目前公司总矿业权数量达到 23 个，总计矿业权面积 2653 平方千米；公司取得《山西沁水盆地郑庄煤层气田石炭系太原组 15 号煤层煤层气探明储量新增报告》的评审意见书与评审备案复函，新增探明储量 40.66 亿立方米，截至目前公司累计已探明储量共计 474.69 亿立方米；根据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优化煤层气矿业权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公司已完成全部 17 个探矿权区块勘查期限的延长工作。

2. 勘查区块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加强勘查区块技术总结和创新工作，依托三维地震资料，加大地质研究，创新设计思路，借鉴国内同行业深部煤层气先进经验，采用大规模体积压裂工艺，强化储层改造效果。目前以武乡、横岭为重点的勘查区块，部分试验井达到工业开发气量，后续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勘探研发，强化气井精细化管理，推动勘查区块实现经济化开采。

3. 新疆煤层气合作项目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昌吉国投签署了《煤层气产业勘探开发合作框架协议》，约定共同合作开发煤层气资源，实现双方在资源、资金、技术、产业投资、运营、管理等方面的优势互补和互利共赢；公司下属山西蓝焰煤层气工程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与昌吉国投签署了《新疆吉木萨尔县水溪沟矿区煤层气开发项目技术咨询服务》合同，为水溪沟矿区煤层气勘探开发项目提供技术咨询服务；公司全资子公司蓝焰煤层气成功中标新疆吉木萨尔县水溪沟矿区煤层气开发项目(21 口井)工程，并签署《新疆吉木萨尔县水溪沟矿区煤层气开发项目(21 口井)工程合同》，合同总金额为 95,937,593.00 元，目前正在按照合同有序开展井场建设及钻井工程。